

九十九墩

吳東權短篇小說集



九十九墩

吳東權短篇小說集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九十九墩：吳東權短篇小說集／吳東權作
——臺北市：勒巴克顧問，民103.08

面： 公分

ISBN 978-986-91013-0-1 (平裝)

857.63

103016705

九十九墩： 吳東權短篇小說集

作 者 吳東權

出版者 勒巴克顧問有限公司

發行人 哈用·勒巴克 clcnews2012@gmail.com

地 址 10014臺北市忠孝西路1段7號6樓之1

電 話 0975-891-930

主 編 哈用·勒巴克

封面繪製 王達人·何崢洵

設 計 果實文化設計工作室

印 刷 鴻友印前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銷 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 價 新臺幣220元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103年10月10日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缺頁、倒裝、破損，請寄回換書。

ISBN：978-986-91013-0-1

目錄
Contents

07

車緣

147

06

芙蓉淚

122

05

不見伊人的倩影

110

04

大久野島的黃昏

089

03

九十九墩

054

02

三拒堂

028

01

豆俠

004

08

弱冠少年

157

09

芋香

171

10

以粥待客

175

11

養狗記

181

12

牙痛不是病

188

13

忘不了的童伴

206

後記

210

九十九墩

吳東權短篇小說集



目錄
Contents

07

車緣

147

06

芙蓉淚

122

05

不見伊人的倩影

110

04

大久野島的黃昏

089

03

九十九墩

054

02

三拒堂

028

01

豆俠

004

08

弱冠少年

157

09

芋香

171

10

以粥待客

175

11

養狗記

181

12

牙痛不是病

188

13

忘不了的童伴

206

後記

210



豆俠

福建興化府，古稱「文獻名邦」，人才輩出，臥虎藏龍，境內名山勝景，寺廟林立，大寺中的和尚，動輒千百人，這些出家人，每日除了唸經修課、種菜澆花之外，別無他事，大概是為了顧慮體力無從消耗，易生慾念，妨害清規，所以各大寺廟中，大多以日夜勤練武功，拳打腳踢，藉以消耗體力，入夜始能納頭便睡，一覺到天明，因此寺內方丈主持，幾乎都有幾套真功夫，硬裏子，才能領導眾僧，練功修課，日子一長，寺中大小和尚，莫不身懷絕技，只是出家人慈悲為懷，那些功夫，往往是深藏不露，絕不輕易出手罷了。

且說興化府莆田縣外頂厝村有一個小市集，也有四五十家商店，賣些日常用品。集裏有一家叫日盛米店，專門買賣五穀雜糧，老闆姓林，娶妻施氏，早年生了一女，名叫林妹，後來林老闆迷於練功，和妻子分房而眠，所以一直沒有再生育，施氏為了想為林家生個男丁，常常和丈夫發生口角，林老闆天性深沉而堅毅，決心鍛鍊武力，所以對妻子的要求，往往相應不理，氣得施氏夜夜擁衾垂淚。

因為莆田界外地方靠海，當年倭寇經常出沒洗劫，清廷下令將沿海地區的民眾一律內遷

三十里，劃一界限，稱為界外，日子一久，不少民眾又陸續遷回界外居住，但是人人仍然懷着高度的居安思危的心理，家家戶戶差不多都備有防身保家的武器，男人則多少都要鍛鍊拳腳，舞弄刀槍，夜裡入睡，雙臂一定是擱在枕頭上，絕不放在被窩裡，以防海寇突襲，所以日盛米店林老闆，也是由於這種心理所驅使，日夜苦練少林拳，打坐吐納，運氣歸丹，幾年下來，功力是精進不少，可是身體也越來越胖，夏日炎炎，他總是喜歡敞開大肚皮，坐在自己的店門口，很像一尊彌陀佛，向過往的熟人陌客含笑招呼，所以被村人稱為「林彌陀」。

林彌陀胖得很可愛，可是他的太太却嬌小玲瓏，九歲的女兒林妹，長得活潑可喜，清標絕俗，另外僱了一個四十開外的伙計方伯，幫忙店裡搬運米豆，這一家人的生活，也過得十分愉快，除了入夜偶爾發生夫妻嘔氣，為了林彌陀對妻子過份冷漠而引發一些冷戰之外，外表上看來，確是幸福的一個家庭。

有一天，日盛米店門口來了一個老和尚，跟着兩個小和尚來化緣，和尚雙手合十，在門口唸經頌禱之後，兩個小和尚就提着布袋，希望化緣一些米糧。

林彌陀一向慷慨，站起來，掀起勺子，盛了一勺白米，就往小和尚的布袋裡倒。

這時，小女兒林妹，看到另一個小和尚雙手抓着布袋，敞開袋口，一臉期待的神色，心中不忍，立即從黃豆桶中用手捧了幾捧黃豆，放進小和尚的布袋中。她發現面前這個比她高了一個頭的小和尚，長得眉清目秀，唇紅齒白，雖然整天化緣，風吹日曬，可是那臉蛋上的皮膚，仍然是白裏透紅，掩蓋不住天生的英氣。九歲的林妹，居然對這個小和尚動了喜悅愛憐之心，

連續用兩隻小手捧了好幾捧黃豆裝進他的布袋，樂得那個小和尚綻開一臉笑靨，那笑靨更逗得林妹心裏喜歡。

「林妹！」店裡的伙計方伯，在旁邊看得過意不去了，低聲叫了一聲，說：「夠了！夠了！」

「讓她捧吧！」倒是林彌陀看得開，笑着說：「那一隻小手，半斤黃豆會讓她捧半天。」
「阿彌陀佛！善哉善哉！」老和尚瘦骨嶙峋，目光如電，看到兩個小孩那樣友愛，老闖如此慷慨，禁不住又是雙手合十，連連唸着佛號。

林妹發現大家都在注意她的舉動，這才嬌羞地罷手，眼光還重重地盯了那個小和尚一眼。
「多謝小施主！佛祖會保佑你！」那個小和尚深深一鞠躬，感謝之情，流露在那張俊秀的臉上。

和尚離去之後，林妹的母親施氏對丈夫又有了怨言：

「你看，那個小男孩，清清秀秀的，多可愛！」

「是個小和尚。」方伯在旁插嘴。

林彌陀知道，自己的太太又在想兒子了，所以一句也不吭氣。

「娘，那小哥哥，為什麼要去當小和尚？」林妹天真地問。

「除非問他自己才知道。」施氏順口回答了一句。

女孩子好奇，心裏惦掛着。正好，傍晚時分，林妹發現和尚們還沒有離去，他們在集子旁

邊的一座觀音亭裡歇腳過夜。

林妹跑去看他們，跟另外幾個孩子，把兩個小和尚團團圍住，問長問短，弄得小和尚十分尷尬。

夜裡，林妹悄悄地告訴母親說：那兩個小和尚好可憐。

「為什麼？」

「他們晚上沒有床鋪、沒有蚊帳，祇在旁邊燒起一堆青草，冒着濃煙趕蚊子，然後坐在觀音亭裡，閉起眼睛睡覺。」

「好好的男孩子，為什麼要去當和尚？」

「他——那個小和尚悄悄地告訴我：他是一個無父無母的孤兒，沒有地方安身，只好跟着老和尚在寺裡當小和尚。」

「好可憐！」

「他說他不來化緣的時候，在寺裡每天要唸經、挑水、砍柴、掃地、種菜，還要練功夫。」

「哎喲！那麼小的一個男孩，就得吃這麼多苦！」

「娘，他真的好可憐，如果……如果……」

「把他留在我們家裡？」施氏很了解女兒的善心。

「是呀！娘！我就是這樣想。」林妹高興得幾乎要跳起來：「如果留在我們店裡，也可以

幫方伯做個助手，他不會白吃的。」

施氏的確是想兒子想得幾乎要瘋了，連小和尚都覺得是那麼可愛，不假思索，就去找丈夫商量。

林彌陀一聽，笑得只差點沒有把屋頂上的瓦片震落下來，他停止了笑，板起臉孔，把施氏罵了一頓，罵得施氏哭哭啼啼的，把婦道人家的看家本領三招架式都使了出來。林妹在旁，也幫着哭，哭得林彌陀的笑臉幾乎變成羅漢臉，一夜不得安眠。

母女倆哭得兩隻眼睛都紅腫起來，心一橫，天亮了也不起床，害得方伯既要忙着開店門做生意，還要到後廚房裡去熬稀飯，做早餐。

方伯只知道老闆夫婦一定是為了老問題起了勃谿，一大早，看到林彌陀就匆匆地出門去了，連早拳也沒有練。而老闆娘和小姐，却將房門緊閉，毫無動靜，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他正在納悶了半天，忽然看到林彌陀興沖沖地回來了，背後跟着一個昨天來過的小和尚。

就這樣，也不曉得林彌陀用什麼條件跟老和尚談判的，居然獲得老和尚的首肯，讓小和尚給了林彌陀。

小和尚在施氏百般疼愛、林妹萬分喜悅的氣氛下，在日盛米店定居還俗，沒有幾天，頭髮變長了，樣子變了，人家也看不出他像個小和尚，只有集上一些八九來歲的孩子，還認識他，背後偷偷地叫他小和尚。

原來當天清晨，林彌陀是為了妻女的整夜無理取鬧，勉強去試探一下老和尚的口氣，沒想

到老和尚端坐在觀音亭中，合十朗誦佛號之後，冷冷地說：

「老衲料想施主會來找我，這個小徒弟俗根不淨，聰明是聰明，只是凡心太重，也該有陣陣蟬聲，隨風飄送，緣起緣滅，難脫法輪……」

有些話，林彌陀是聽不太懂，反正，老和尚是沒有什麼堅持的意見，要小和尚自己作主，那，還有什麼問題呢？

林彌陀答應給南山寺捐五擔白米、五十斤油，換來小和尚。

起初，林彌陀對小和尚並沒有什麼特殊的好感，後來，發現小和尚每天早晚也跟他一樣，練習打坐吐納、運氣練功，而且功力還不淺，毅力也不弱，於是心中逐漸對小和尚開始關懷愛護起來。

「小和尚，陪我去買醬油！」

「你來！小和尚！」

林妹就這樣左一句「小和尚」，右一句「小和尚」，整天支使他做這做那，嚷個不停。

「女兒，不要叫他小和尚，不好聽。」林彌陀說。

「那叫什麼？他又沒有姓名。」林妹說。

「你真的不知道姓什麼？名什麼？」林彌陀望著小和尚問。

小和尚搖搖頭，眼色悽苦。

「那這樣好了，就姓林罷，叫——叫——」

「叫林哥好了。」林妹自作聰明地說。

「林哥？」林彌陀搖搖大腦袋：「不好，那只是你可以這樣叫他的名字，我們怎能叫他林哥呢？」

「好，以後我叫他林哥哥，爸爸和娘就叫他林兒好了。」林妹雖然沒有讀過書，腦筋倒是蠻靈活的。

就這樣，林兒就在日盛米店做了學徒，交由方伯教導，也做方伯的下手，他也跟着林妹叫喚老闖林彌陀夫婦為爹娘。

他每天除了幫忙搬運米糧豆類之外，就是清除米中的穀子和豆中的石子。因米豆之中，往往雜了稗殼、穀殼和小砂石，林兒沒事，就負責檢除這些雜物。

鄉下蒼蠅很多，大大小小的蒼蠅，喜歡停在米豆上，林兒一面撿砂石穀子，看到蒼蠅在米堆上飛來爬去，甚是討厭。開始的時候，是用手揮趕，可是蒼蠅飛走了不消一轉眼，又停泊下來；接着，他就用手掌去抓，憑他在南山寺苦學了好幾年拳腳功夫的底子，出手奇快，所以每次一拂手掌，五指一攏，手掌心裡總會抓到兩三隻蒼蠅，然後往地下用力一摔，準把蒼蠅摔得死去活來。林彌陀在旁邊看到林兒有這樣俐落的手腳，非常欣賞，覺得這個小孩子如果好好指點，一番苦練之後，將來必定會成為一個身手不凡的人物。

可是方伯却看不順眼，因此老是責備他：

「叫你撿穀子，又不是叫你抓蒼蠅，林兒！這麼多蒼蠅，你抓得完嗎？」

「方伯！」林彌陀把方伯拉到一旁：「別管他，我看他手腳靈活，四肢發達，是塊練武的好料子。」

方伯嘴裡不講，心中却很不服氣。看到林兒每餐飯量如牛，來到日盛米店不到半年，個子就長高、長壯了不少。叫他做粗活，倒還蠻賣力的，叫他坐下來撿米豆中的砂石，却總是懶洋洋的，天天在抓蒼蠅，這像什麼話？

林兒被方伯講了幾次，他都不回話，照樣玩他的捉蒼蠅遊戲。過了一陣子，他覺得這樣抓蒼蠅，既需用力，動作又大，別人一眼就看到了，何不改變一個方法？於是，他開始用撿出的小砂石，對準蒼蠅，用手指彈過去，把砂石當子彈，手指當彈弓，那蒼蠅體積並不大，而且在米豆堆上又不是靜止不動，是在爬行不已的，要想用穀子砂石彈中牠，談何容易！然而林兒並不灰心，他試了又試，彈了再彈，一個多月下來，他已經可以偶爾彈中蒼蠅，被彈中的蒼蠅，往往會暈頭轉向，在米堆上掙扎，無法飛走，這給他很大的鼓勵。所以他天天都利用機會，用穀子、黃豆、小砂石在彈蒼蠅，甚至晚上睡覺，右手的食指和大拇指也是彎曲起來用力地彈着，看到桌面上有一點雜屑，也會自然地用手指一彈，將雜屑彈得不見踪跡。

林彌陀每天黎明之前，一定要起床在後院子裡練拳，面對大海，呼吸晨曦，在他的背後，就是林兒，他不斷地溫習山寺裡學來的功夫，每天早晚都要苦練一番。

「這種功夫，是誰教你的？」

有一個早晨，林彌陀發現林兒居然可以用一隻手撐在石條上，將整個身子像一把雨傘般地

豎起，又像是一隻倒掛的蝙蝠，久久不動，林彌陀看到了，大為欣賞。

「是師父教的。」

「是不是那位老和尚？」

「不，是他師叔。」

「嗯，好像有八九十歲了吧！」

「他教了你一些什麼？」林彌陀大感興趣：「你學了幾年？」

「七八年吧？不，我想有十年了。」

「你今年十四歲。」

「是！」

「那你從四歲就開始學功夫了麼？」

「我也不知道。」林兒一臉凝重地說：「聽師叔師兄他們說，我是在三四歲的時候，就被我師父在化緣的途中，撿回南山寺的。」

「這些年來你天天都練功？」

「不練會挨打的。」

「學了些什麼？」

「少林九拳十八掌、達摩連環腿和羅漢彈指功。」

「學得這麼多！」林彌陀大為吃驚！